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5

填报人：办公室

联系电话：0668-2280038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茂财绩〔2026〕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能是：一是研究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承担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工作相关职责。二是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工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相关产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三是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四是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五是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信息

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省和市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和意见，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六是拟订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提质发展、扩能增效工作，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七是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八是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助推进国家、省及市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九是拟订民用爆炸物品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十是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

指导和服务，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十一是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贯彻落实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收集、管理和开发应用的标准规范。推进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十二是根据委托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工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十三是指导协调工业、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烟草工业生产和专营管理。十四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设置机构及人员情况

1. 根据三定方案，我局机关本级内设 12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与经济运行科、产业规划发展科、工业园区科、综合利用与民爆物品监管科、技术改造与创新科、装备材料消费品工业科、信息与数字产业促进科、中小企业科、无线电管理科、人事科、机关党委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事务中心（茂名市无线电监测站）、茂名市技术开发服务中心、茂名市经贸物业管理中

心、茂名市集体企业联社。

2. 根据三定方案及相关文件，核定我局机关行政编制 31 名，行政执法编制 7 名，4 个事业单位编制 35 名。2025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63 人，离休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250 人，购买服务人员 9 名。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坚持规划引领产业发展，加强工业经济调度。
2. 加快推动园区和主平台提质增效。
3. 紧盯项目建设，深化制造业当家成效。
4. 加强企业服务培育。
5. 推动数字化信息化发展，大力支持绿色创新发展。
6. 抓牢安全生产，营造安全稳定发展环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开展无线电行政执法、核查及保障培训演练等，夯实我市无线电管理行政执法基础、加快我市无线电行政执法体系和能力建设。

2. 进一步激发小微企业和创客创新创业活力，推动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与转型升级，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氛围促进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发展。

3. 通过实施落实省、市有关加快发展实体经济政策措施，集聚各类服务资源，达到推进我市中小微企业服务体系和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建设，促进我市实体经济做

优做强的效果。

4. 通过推进制造业当家，有效推进制造强市建设，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

5. 持续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积极开展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推荐申报和绿色制造宣传培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企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6. 提升省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水平，提高园区产业承载能力，力争引进一批优质企业入园建设。

7. 开展中小企业服务工作，促进民营经济及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8. 引导企业开展技术改造，组织 1 批企业申请扶持资金，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9. 实施促投资行动专项资金奖励计划，组织一批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促投资奖励资金，激发企业再投资的意愿。

（五）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2025 年度部门总体收入情况(按收入来源)

2025 年，我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总收入 37638939.8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533151.62 元，事业收入 425000.00 元，经营收入 118830.00 元，其他收入 561958.27 元（其中利息收入 3265.98 元，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488850.00 元，其他收入 69842.29 元）。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按支出类型、功能分类

等)

2025 年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总支出 37545665.95 元，其中按经济类型划分基本支出 32547446.63 元（人员经费支出 31224657.69 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322788.94 元），项目支出 4846590.54 元，经营支出 151628.78 元。

按功能分类划分支出如下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		财决 04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5
			合计	37,545,665.95	32,547,446.63	4,846,590.54	151,628.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43,462.88	7,504,851.69	1,638,611.19	
20106			财政事务	383,333.00	383,333.00		
2010601			行政运行	383,333.00	383,333.00		
20113			商贸事务	8,587,963.88	7,121,518.69	1,466,445.19	
2011301			行政运行	7,844,408.97	7,121,518.69	722,890.28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43,554.91		743,554.91	
20132			组织事务	36,000.00		36,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166.00		36,166.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166.00		36,166.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85,527.00		885,527.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485,527.00		485,527.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485,527.00		485,527.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0,000.00		400,00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400,000.00		4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45,193.05	13,549,193.05	196,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35,538.25	10,835,538.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6,620.60	8,966,620.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522.20	52,522.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9,940.69	1,219,940.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454.76	596,454.76		
20808	抚恤	2,713,654.80	2,713,654.8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3,654.80	2,713,654.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000.00		196,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000.00		196,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7,595.36	556,560.36	1,03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7,595.36	556,560.36	1,03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561.90	272,561.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886.46	103,88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147.00	180,112.00	1,03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26,992.95	3,054,096.59	1,672,896.3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017,541.06	820,640.64	1,196,900.42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1,312,516.04	820,640.64	491,875.40	
2150517	产业发展	133,827.36		133,827.36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571,197.66		571,197.66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233,455.95	2,233,455.95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233,455.95	2,233,455.95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75,995.94		475,995.94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1,000.00		51,0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4,995.94		424,995.9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1,628.78			151,628.7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51,628.78			151,628.78
2160250	事业运行	151,628.78			151,62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2,468.41	6,912,46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5,667.14	1,115,66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5,667.14	1,115,667.1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796,801.27	5,796,801.2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796,801.27	5,796,801.2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500.00		57,5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500.00		57,50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500.00		57,500.00	
229	其他支出	1,365,297.52	970,276.53	395,020.99	

22999	其他支出	1,365,297.52	970,276.53	395,020.99	
2299999	其他支出	1,365,297.52	970,276.53	395,020.99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6215.95 元，完成全年预算 335700.00 元的 34.6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753.14 元，增长 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8283.00 元，完成预算 80000.00 元的 10.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83.00 元，增长 100%（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0537.95 元，完成预算 186700.00 元的 5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94 元，增长 0.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 0 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0537.95 元，完成预算 186700.00 元的 5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94 元，增长 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395.00 元，完成预算 69000.00 元的 1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4.20 元，增长 21.2%。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2025 年我局有 1 人因公出国（境）；此外广东省工信厅、住建厅 2025 年多次来茂名开展清欠工作，因此比上一年增加了公务接待费用；另

外我局公务用车车龄老化，维修频次变高造成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局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6 分。具体得分如下：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 值	三级指 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履职效能	40	整体效能	2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	9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	9
		专项效能	20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10	10
				专项资金支出率	10	10
管理效率	60	预算编制	5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5	5

		预算执行	10	财务管理合规性	10	10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2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3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3	3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	1
				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3	3
				绩效结果应用	2	1
		采购管理	10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2	2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合同备案时效性	3	3
				采购政策效能	3	3
		资产管理	10	资产管理的制度建设	1	1
				数据质量	2	2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资产管理合规性	5	4
		运行成本	6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3	3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3	3
合计	100		100		100	9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我局坚持围绕中心工作，科学谋划预算资金安排，依据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完成部门预算编制申报，同时合理设定入库项目绩效指标、年度目标值，科学构建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和编报部门整体预算申请绩效，推动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本年没有新增 400 万以上预算入库项目，预算编制绩效指标基本实现。

2. 预算执行情况。

市财政批复预算后，我局按要求及时制定并报批部门预算支出计划，严格落实预算执行定期分析机制，靠前抓好支出执行，坚持严肃财经纪律，硬化预算约束，持续树牢厉行节约理念，严控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5 年决算收入 37638939.89 元，支出 37545665.95 元，执行率 99.75%，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应绩效指标基本

实现。

2025 年切实加强资产管理，制定有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上报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上报及时，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按规定配备相应办公设备，不存在超标情况；加强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抽查；检查固定资产的购置、领用、处置等程序是否合规，账实是否相符等，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处置合规、合法。

3. 预算使用效益。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以来，全市工业经济呈现“总量承压、投资亮眼”的发展态势。全市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 465.56 亿元，同比增长 1.2%，累计增速全省排第 13 位。与此同时，工业投资领域表现强劲，全市完成工业投资 339.08 亿元（总量排全省第 12 位），同比增长 19%，增速排全省第 2 位；其中工业技改投资 122.11 亿元（总量排全省第 9 位），同比增长 21%，增速位列全省第 4 位，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注入强劲动力。

产业转移主平台与园区建设稳步推进。2025 年，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规上工业总产值 1899.56 亿元、增加值 368.19 亿元（同比增长 2%），固定资产投资 227.61 亿元（同比增长 11.89%），其中工业投资 180.35 亿元（同比增长 28.35%）；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

798.58 亿元（同比下降 1.48%）、增加值 136.95 亿元（同比增长 3.35%），固定资产投资 225.79 亿元（同比增长 8.9%），工业投资 170.41 亿元（同比增长 28.26%）。全年新签约产业项目 116 个、新开工 68 个，为后续增长储备充足动能。主平台和高州产业园区在 2024 年度省园区监测中获得“好”等次。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①强化经济运行调度，夯实企业服务保障。一是精准调度稳运行。紧扣全年工业经济预期目标，建立健全“市县联动、精准高效”的运行调度机制，进一步压实县区主体责任。二是精准服务保生产。深化重点企业“一对一”帮扶机制，聚焦全市 100 家重点工业企业，建立生产经营动态监测台账，全力保障重点企业稳产达产。三是精准赋能拓市场。推进第 138 届广交会参展，53 家企业（规上 23 家）设 91 个展位覆盖多县区及消费品、新材料领域，全程保障并实现参展企业调研全覆盖；组织食品企业参与“吃货节”，推动 20 余家月饼企业对接益海嘉里，举办系列月饼展会，拓宽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

②加快推动项目建设，筑牢工业增长根基。建强项目库，梳理形成 2025 年工业投资及技改项目库 455 项、年度计划投资 335.5 亿元（含技改 138 项 115.95 亿元），实行动态跟踪，每月汇总进展、破解卡点。2025 年，新开工项目 212 项，今年累计完成投资额 46.36 亿元；新投产项目 88 项，今年

累计产值 45.58 亿元；新储备项目 177 项，总投资 419.43 亿元，开工率 45.2%。落实财政金融政策强化支撑，举办政策宣讲暨金融服务活动，推荐 9 个总投资 25.35 亿元项目申报技术改造再贷款，茂石化获技改再贷款贴息 1063.97 万元。储备 8 个设备更新国债项目，推荐茂名环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装置节能减排升级技术改造等项目等 4 个项目已获得第一批设备更新超长期国债支持资金（用能）类 2515 万元；下达 2025 年省级技改奖励 4732 万元等资金，完成 2026 年资金申报并获初步支持。

③提质增效建平台，打造产业发展主引擎。一是高标准建设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下称“主平台”），完成主平台优化整合，涵盖 4 个省级以上园区、总面积 50.92 平方公里。高效完成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任务，新承接产业转项目 46 个。主平台使用省专项用地 329.466 亩，投入专项债券资金 27.45 亿元，承载能力不断提升。二是加强园区监测通报，聚焦园区关键指标，定期开展监测并印发“比学赶超”通报，督导集中力量建强园区，全年新增标准厂房约 40 万 m²，获得省专项资金 15686 万元。三是持续开展产业低效用地处置，全年共盘活低效用地 34 宗 1239 亩，有效破解土地制约，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四是加快“金石”产业带规划建设，梳理 39 个 2026 年重点融资配套项目及约 1.3 万亩计划调整城镇开发边界区域，夯实连片开发基础。五是加快推动化工园区复核和认定，滨海新区相关园区获批省级化工园区，高新区园区完成复核，茂南石化园复核加快推进。

④统筹推进“五链共建”，优化产业结构体系。建立完善“五链”重点项目建设及要素保障清单，制定“五链”行动计划。一是抓好“茂名石化”升链工作。加大力度推进“茂名石化”产业链项目建设，动态跟踪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等产业链中相关项目建设。2025年，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累计完成投资75亿元，石化化工行业完成工业投资119.13亿元。二是推动“欣旺达电白基地”延链发展。目前，电白电子信息产业园已落地欣捷安新能源汽车电子BMS生产项目、茂名百强微锂电池保护板生产基地、广东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设备与软件成果转化生产基地等项目。2025年，欣捷安项目实现产值8.08亿元，比2024年3.52亿元翻一番多；百强项实现工业产值1.47亿元。“欣旺达电白基地”一期项目已导入SMT线体5条，其中量产3条，试产2条。2025年7月注册成立新子公司-欣捷安（广东）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电池包断路单元（BDU）产品，目前已导入BDU线体8条。第二期土建正在进行中。三是推进“华南钛谷”壮链发展。粤桥华南钛谷项目第一期50万吨富钛材料及配套项目、100万吨钛铁新材料精选项目等项目2025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09亿元。第二期3万吨钛材及钛装备加工制造项目（含热轧产线、冷轧产线、焊管、熔炼、锻造、耐蚀装备项目等），计划投资21.95亿元，已于12月6日开工建设。四是推进零碳产业园建链。以东华能源、中核绿能等项目为牵引，推动园区内丙烯酸项目、万吨级T1000碳纤维等关键项目启动

建设，加速构建绿色化工与新能源耦合产业集群。深化协同发展布局，积极推进高温气冷堆与石化园区协同发展机制构建，夯实绿色低碳发展基础。五是推进马店河新型储能产业园拓链。已完成产业园 1 号办公楼、2 号标准厂房建设。3 号标准厂房由广东百翼新能源有限公司租用生产聚合物锂离子电池于年初投产，另有广东恒胜新能源项目、新型再生资源循环产业基地及新型储能制造基地三个项目于 2025 年 6 月份开工建设。

⑤深化企业梯度培育，壮大经济发展主体。一是推进“小升规”工作，建立小微企业培育库，61 家企业纳入培育，提供精准服务。目前新增升规企业 28 家，预计 2025 年完成 50 家升规目标，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激发。二是强化优质企业培育，新推荐广东新华粤树脂科技申报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全市省级单项冠军达 6 家。5 家企业入选第七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全省第 10 位、粤东西北第 1 名），向省推荐 2025 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51 家，优质企业群体壮大。三是加大金融支持，2025 年，风险补偿资金合作银行发放贷款 57.05 亿元（2487 笔），惠及企业 1149 家（重点企业 114 家）；国鑫融资担保公司在保户数为 521 户，担保余额为 13.2725 亿元，新增融资担保户数 388 户，新增融资担保额 10.4772 亿元。四是推进清欠工作，截至至 12 月底，我市今年来累计收到全国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登记平台、广东省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平台投诉线索 463 条，其中化解 152 条线索，化解金额 8214.3 万元，维护中小企业权益。

⑥推动绿色创新转型，蓄势发展新动能。一是落实中长期特别国债、技改奖励等政策，激励企业研发创新。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推进5个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截至12月底，签订改造合同并备案项目88个，完成数改项目36个，转型步伐加快。二是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中石化润滑油茂名分公司入选省级绿色工厂，2家企业创建市级绿色工厂，全市现有国家级4家、省级5家、市级7家绿色工厂。22家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茂名石化入选省重点行业“能效（水效）领跑者”，绿色转型成效突出。

⑦筑牢安全发展底线，营造稳定发展环境。一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加强民爆、民船行业监管指导，完成全覆盖专家帮扶。全年共派出民爆行业安全生产检查组8次，排查发现安全隐患18起，所有隐患均已完成整改，整改完成率100%。二是强化无线电管理与通信安全，完成无线电信号监测3万多小时，保障各类考试30多场，完成执法检查巡查90多个；常态化打击“黑广播”“伪基站”，保障通信网络安全，营造稳定发展环境。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一是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不足和实际支出存在差额，预算编制的计划性和执行管理上有待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个别项目编列预算不够精准、全面。

2、改进意见。一是进一步加强局内各科室、事业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循预算管理办法,按项目工作推进提高资金支出进度,局办公室加强和各业务科室的沟通和督促项目资金使用,科学合理使用财政资金,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其他自评情况

(一) 财务合规性

依据我局印发的《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现金管理和强化公务卡使用的规定》、《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茂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内部控制基本制度(试行)》及中央、省、市印发的相关财经纪律制度,对各项资金支出进行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根据《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我局依法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项目、功能科目等内容的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二) 信息公开

本单位按规定在向财政部门报送评价报告的同时，将在茂名市人民政府网政务公开栏目的部门预决算栏目进行公开，公开时间为财政规定时间内公开。

（三）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我局在各个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项目立项、申报、批复、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对符合政府采购的一律采用政府采购，符合“三重一大”的均提交党组集体研究决策，并对相关项目组织专家验收，出具验收意见。

2. 项目监管。本单位根据工作需要，成立内审机构，对所实施项目进行相应的检查、监控、督促管理，验收等。